

附件：

体 检 须 知

一、考生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二、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。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三、体检表上贴本人近期大一寸免冠照片1张。

四、体检表应由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的内容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；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五、体检前一天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六、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8-12小时内禁食。

七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录用。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相应增加必要的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八、如对体检结果有异议，请按规定向鼎湖区总工会办公室提出。